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预算绩效评价简版报告

评价委托单位：和林格尔县财政局

被 评 价 单位：和林格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评 价 机 构：内蒙古云海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预算绩效评价简版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是保障参保人员退休后基本养老金发放的专项社保基金，遵循“收支平衡、专款专用、安全规范”原则，由各级社保经办机构统一征收、管理支付，是养老保险制度平稳运行的核心保障。

(二) 项目内容

根据和林格尔县《机关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表》，
2024 年行政事业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支出及结余情况如下：

1. 基金收入情况

2024 年收入总计 250,016,135.55 元。其中 2024 年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为 84,586,058.55 元、财政补贴收入为 163,890,000 元（其中中央财政补贴 23,890,000.00 元、地方财政补贴 140,000,000.00 元）、利息收入为 536,905.57 元、委托投资收益 0 元、转移收入 950,194.01 元、其他收入 52,977.42 元、上级补助收入为 0 元、下级上解收入为 0 元。

2. 基金支出情况

2024 年支出总计 252,905,085.44 元。其中 2024 年基本

养老金支出为 252,397,809.13 元、医疗补助金支出为 0 元、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支出为 0 元、转移支出为 263,478.07 元、其他支出为 243,798.24 元、补助下级支出为 0 元、上解上级支出为 0 元。

3. 基金结余情况

使用上年结余资金 2,888,949.89 元。上年结余为 13,428,950.45 元；年末滚存结余 10,540,000 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和林格尔县行政事业养老保险准时足额发放到位。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2024 年和林格尔县行政事业养老保险准时足额发放到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评价分析、沟通反馈等 4 个阶段。前期准备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组织实施中，本次绩效评价在和林格尔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进行现场评价。主要工作包括数据采集、核实确认、问卷调查等。分析评价即对采集的数据资料进行复核汇总、分类整理和综合分析。按照设立的评价指标、标准、权重、方法实施评价，并形成评价结论。最后，报告体现项目基本情况、评价工作情

况、项目绩效情况、主要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意见建议及其它需要说明的问题。

三、评价结论

根据经专家论证并与委托方确认后的绩效评价方案，绩效评价组进行了相关资料收集、对相关人员访谈、向参保单位及参保对象发放调查问卷，按照绩效评价方案中设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得分为 83.5 分，评价等级为“良”。

四、主要问题

(一) 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存在明显短板

其一，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部分目标（如社会效益）描述过于笼统，缺乏可衡量的具体内容，导致成功标准难以清晰界定；其二，指标体系科学性不足，指标数量偏少，未能全面覆盖项目核心要素，且存在重复、无法量化的无效指标，严重影响绩效评估的精准度；其三，自评工作规范性欠缺，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既缺少对存在问题的深入剖析，也未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建议，且自评得分的客观性无法核实，大幅削弱了自评工作的参考价值。

(二) 资金监督机制执行不力，流于形式

虽建立内控制度，但未构建全方位监督体系，未开展定期检查监督。表明监督机制更多是书面存在，缺乏动态、持

续地执行。

(三) 基金收支平衡压力持续增大

收不抵支：2024年基金收支率为98.86%，意味着当年收入不足以覆盖支出，需要动用上年结余来弥补缺口。

收入下滑：作为收入核心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84,586,058.55元）较上一年度（86,511,578.63元）下降了2.23%。

五、有关建议

(一) 全面构建科学的预算绩效管理闭环

一是精准设定绩效目标。将“准时足额发放”这一总体目标，分解为一系列可量化、可追踪的具体目标。例如，将“社会效益”具体化为“参保人员满意度 $\geq 95\%$ ”“因发放问题引发的投诉率 $\leq 0.1\%$ ”等。二是重构绩效指标体系。优化后体系应覆盖“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确保指标的相关性、重要性和可衡量性，杜绝重复和无效指标。三是强化结果应用。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资金安排、部门绩效考核、个人年度评优评先直接挂钩的刚性机制。对于绩效优秀的项目予以激励，对于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要核减预算或进行问责，真正发挥绩效管理导向作用。

(二) 建立常态化、多元化的资金监督检查机制

一是制定并执行年度监督计划。由纪检、审计或专门的内控部门牵头，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明确每季度、每半

年的检查重点和范围，并严格执行。检查结果应形成正式报告存档。二是强化技术监督手段。全面推广使用资金拨付系统，确保所有资金流转都在系统内留痕，实现对资金流向的实时监控和异常预警。同时利用大数据技术对参保、缴费、发放数据进行比对分析，及时发现异常。三是拓宽外部监督渠道。定期通过政府网站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基金收支、结余和使用情况，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可以考虑引入第三方机构进行独立的专项审计，增强监督的公信力。

(三) 多措并举，稳定并扩大基金收入来源

一是深化缴费基数稽核。将基数稽核作为常态化工作，重点关注人员变动频繁、薪酬结构复杂的单位，防止通过瞒报、漏报工资降低缴费基数。二是优化参保服务。简化参保登记、关系转移等流程，提升服务体验，鼓励更多符合条件的人员参保，扩大缴费基数。同时加强政策宣传，提高单位和个人的依法缴费意识。